

证券代码：836613

证券简称：强宏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## 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履行特殊的手续或需经有关部门批准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 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 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6 日 9:30。

## 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 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 | 836613 | 强宏科技 | 2025 年 9 月 10 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| 议案编号    | 议案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| 投票股东类型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普通股股东  |
| 非累积投票议案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 1       | 《关于续聘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 | √      |
| 2       | 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 | √      |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-38,593,874.63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 34,875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24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- 2、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；
- 3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，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《营业执照》（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；
- 4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，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，应提供法人股东《营业执照》（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、法人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的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6 日 8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371-64321555

联系人：王世波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各位股东出席会议的相关费用自理，公司不予报销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6 日

附件：

## 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